深圳证券交易所

关于对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的年报问询函

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3〕第129号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事后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 1. 报告期内,你公司主要从事光伏组件、背板及分布式电站 EPC业务,营业收入金额为95.77亿元,较上年增加64.56%,其中部分组件、背板及主要 EPC业务客户为参股关联公司上海源烨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源烨"),上海源烨主要从事分布式光伏电站投资业务。请你公司:
- (1)根据细分业务类型,分项说明报告期收入增加的主要业务板块及原因,分业务对比同行业可比公司及市场规模变化情况说明合理性。
- (2)补充说明向上海源烨提供的各类产品(服务)确认的收入占该类业务收入的比重情况,说明对上海源烨是否存在重大依赖,并补充说明报告期末对上海源烨的在手订单情况,充分提示业务持续稳定风险。

(3)结合报告期内上海源烨增资前后的股权结构、业务规划、电站开发投资能力等方面的变化情况,补充说明对你公司后续业务开展是否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以及增资过程对顺流交易抵消及投资收益的会计处理及对你公司财务报告的具体影响。

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 2. 报告期内,你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1.61亿元,与净利润差异较大。请你公司结合主要客户及供应商收付款信用政策情况,详细说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并说明该情况对你公司业务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及拟采取的改善措施。
- 3. 报告期末,你公司货币资金为 29.87 亿元,其中使用受限的承兑汇票保证金 13.51 亿元,信用证保证金 0.9 亿元,保函保证金 1.2 亿元,定期存单 5.02 亿元;短期借款为 32.53 亿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73 亿元,长期借款为 5.98 亿元。请你公司:
- (1) 具体说明上述承兑汇票、信用证保证的债务规模和用途,是否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如需),是否存在违规对外担保或变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资金的情况,是否存在其他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请会计师说明就货币资金真实性履行的审计程序和结论。
- (2) 结合公司日常运营资金需求等情况,说明货币资金相对充足,特别是大额定期存单的情况下,借入大额有息负债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特别是,是否符合商业惯例,是

否存在资金占用或对外财务资助情形。

- 4. 报告期末,公司存货中发出商品金额为 14.88 亿元, 近两年持续增加,计提跌价准备金额 378.38 万元。请你公司:
- (1)补充说明发出商品的类别及相应金额、主要分布情况,截至一季度末的验收情况,并结合业务模式、收入确认政策变化情况、合同执行周期等说明发出商品持续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
- (2)结合行业市场环境、产品性质与特点、公司对发 出商品的内部管理制度、未能验收的具体原因等因素,补充 说明发出商品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和合理性。

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 5. 报告期末,你公司分期收款销售商品产生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 23.38 亿元,计提坏账准备 1.7 亿元。请你公司补充说明截止报告期末的累计回款额、累计应回款额以及逾期回款情况,说明按该回款进度收回全部销售总价所需年限,公司前期测算回款年限与实际回款情况是否一致,相关估计、假设是否谨慎、合理,并说明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 6. 2022年一季度末,你公司预付账款账面价值为3.14亿元,持续大幅增加。请你公司补充说明前十大预付对象的名称、预付金额、产生的原因及合理性、预付比例是否符合行业惯例、截至目前转销情况和预计转销周期,前述预付对象是否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人员等存在

关联关系或导致利益倾斜的情形,是否存在资金占用等情形。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 7. 你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审议通过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对应收款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估计由账龄分析法变更为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请你公司结合历史损失率、逾期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补充说明进行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利用变更会计估计调节业绩的情形。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 8. 前期你公司披露了多晶硅、组件产能等多个大额对外投资计划。请你公司补充说明截至目前的最新投资进展,是否存在缓慢或滞后的情形,并结合投资目标、市场变化、资金来源等情况,说明相关投资计划是否仍具备现实可行性,充分提示项目投资不达预期的风险。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2023年5月26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江苏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23年5月12日